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樓
承辦人：黃郁婷
電話：03-3322101 #7467
傳真：03-3361044
電子信箱：10048991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大溪區百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1月1日
發文字號：桃教終字第111010480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無

主旨：有關請貴校加強交通安全教育宣導一案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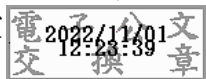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依據桃園市政府交通局111年10月31日府交安字第111030356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降低本市10至12月短期交通事故死傷人數，請貴校協助利用各項時機與管道加強宣導「騎乘機車應配戴安全帽、駕駛機車應具備合法駕照、騎車不超速」。
- 三、為利貴校辦理交通安全教育宣導，相關教材資源如下：
 - (一)168交通安全入口網/教材文宣：<https://168.motc.gov.tw/>
 - (二)機車危險感知教育平台：<https://hpt.thb.gov.tw/>
 - (三)交通安全教育課程模組及教學示例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已置於「國民中小學課程與教學資源整合平臺」/領域議題/相關議題/檔案分享/安全教育專區，請貴校參考運用（<https://reurl.cc/8o339j>）。



四、另貴校如查有學生無照駕駛情事，請確實依本局111年10月3日桃教學字第1110090951號函(諒達)辦理輔導事宜，俾防違規行為再生。

正本：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(不含秀才分校)

副本：本局學輔校安室



裝

訂

線